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

加工制造项目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广州市增城区

验 收 单 位: 广州豪进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	行业类别	厂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广州豪进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增城市水务局，增水农村[2015]14号，2015年2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增城市城乡规划局，增规批〔2014〕092号、2014年6月1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10月至2016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所（原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增城市建筑工程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12月8日）等有关规定，广州新途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在增城区主持召开了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主体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委托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并提交了《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地块东侧为新沙大道北路和广州市汇轩服装厂，西南侧为白石涌。工程总占地面积7.62公顷，均为永久占地。本工程为厂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1栋1层厂房、1栋3层厂房、3栋1层仓库、1栋5层职工集体宿舍和1栋1层配电房。厂区内设置有车行主干道及区内道路管线、绿

化等相应配套设施。

工程总投资 0.70 亿元。工程于 2014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9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 年 2 月 15 日，增城市水务局以《关于增城市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增水农村[2015]14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86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4 年 6 月 17 日，增城市城乡规划局以增规批[2014]092 号文《关于原则同意广州豪进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的复函》对本项目的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予以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2016 年 7 月 18 日，广州市增城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以增规批[2016]160 号文《关于原则同意广州豪进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的复函》对本项目的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予以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广州，编制了《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区扰动地表基本得到治理；水土保持设施布局基本合理，项目区排水顺畅；绿地区植被生长覆盖情况良好，环境优美，地表未发现明显水土流失冲刷现象；经计算六项防治指标均已达到或超过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方案设计的目标值。因此，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基本完善，设施完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符合交付使用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年2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增城区新塘镇豪进摩托车发动机关键零部件加工制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的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能够履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定的防治责任，积极落实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以及开发建设项目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备 注
组 长	杜宜东	广州豪进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高 工	杜宜东	建设单位
组 员	祝功武	特邀专家	研究员	祝功武	特邀专家
	陈培育	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培育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马韵祺	广州柳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马韵祺	
	王 强	广东省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所 (原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工程师	王强	方案编制 单位
	陈 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强	监测单位
	聂俊荣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助 工	聂俊荣	监理单位
	江华安	增城市建筑工程公司	工程师	江华安	施工单位
	姚晓荣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姚晓荣	设计单位